

西南证券

关于安徽中晶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西南证券作为安徽中晶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定期报告事前审核以及临时公告事前审核，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

一、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

（一） 风险事项类别

序号	类别	风险事项	挂牌公司是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1	生产经营	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是
2	其他	公司未按信息披露规则披露个别资产交易对手交易信息	否

（二） 风险事项情况

（1） 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根据中晶技术披露的《2023 年年度报告》、《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公告》，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8,382,750.76 元，净资产 174,198.40 元，公司实收股本总额为 6,560,000.00 元，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

上述情况表明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2） 公司未按信息披露规则披露个别资产交易对手交易信息

主办券商审查公司披露的《出售资产公告》（2024-026 号）时发现，公司认为个别交易对手方涉商业秘密原因未披露其详细信息，但未能按主办券商要求提供有效佐证材料，致使主办券商无法核查其未按规定披露的真实原因，存在披露不符合规则要求的风险。

二、 对公司的影响

相关生产经营风险事项涉及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会导致触发强制终止挂牌情形。

公司未弥补亏损已超过实收股本总额,若公司经营情况未来不能得到改善,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将面临较大的不确定性,公司存在较大的经营风险。

三、 主办券商提示

主办券商将持续关注公司上述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并督促公司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鉴于公司存在前述情况,主办券商提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四、 备查文件目录

《安徽中晶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

《安徽中晶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公告》

《安徽中晶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出售资产公告》

西南证券

2024 年 4 月 19 日